

## “軌”字形義考

### 門 藝

河南大學黃河文明與可持續發展研究中心  
黃河文明傳承與現代文明建設河南省協同創新中心

**摘要：**《說文解字》解釋“軌”為“日始出光軌軌也，從旦𠂔聲。”對此解說，後世治金文者頗有異議，以為其作為部首所轄字既不多，又有訛變，或以為當為“𠂔”的異體。我們通過對從“軌”得聲的一組字的考察，得出“軌”有又長又直的意思，又參考金文裡的相關字形，以為“軌”的本義或為“旗杆”。最後，我們對“軌”從金文開始的詞義也進行了一番梳理工作。

**关键词：**《說文解字》，軌部，金文

《說文解字》(以下簡稱《說文》)卷七的軌部為部首字，列於旦部後𠂔部前，部列只有三個字，本字之外，還有“𠂔”和“𠂔”。《說文》解釋“軌”為：“日始出光軌軌也。從旦𠂔聲。凡軌之屬皆從軌。”《說文》的解釋不甚明了，“軌”字僅在《說文》、《玉篇》等字書中有記載，文獻中基本沒有給我們提供有上下文的“軌”字，因此我們對此字的理解，還得本諸《說文》，並從出土文獻中搜尋一些資料，探索“軌”的明確含義。

### 一、軌部字概述

《說文》大徐本與小徐本“軌”部的最大不同在於“𠂔”，徐鍇以此字為“軌”的籀文，因此“軌”部小徐本合計“文二重一”，而大徐本計“文三”，“𠂔”字下注闕。後世研究《說文》的各種著作，大都同意小徐本的意見，以為闕義的“𠂔”即“軌”的籀文。

軌部的另一個字“𠂔”，旦也，即經典的“朝”字，段玉裁以為兩個字形即形聲與會意的區別。<sup>1</sup>歷代治《說文》者對小篆“𠂔”的形義並無大的疑義。而從甲骨文、金文來看小篆“𠂔”，小篆字形還是很有問題的。吳大澂《說文古籀補》列舉金文中諸“朝”字，解說道：“日初出在艸間，古者天子以朝朝日；一說小水入大水謂之朝，故從𠂔，許氏說水朝宗於海。”林義光《文始》明確指出“朝”既不從軌，也不從舟。田倩君又從甲骨文字的“朝”從月，指出小篆從舟為月之訛變，<sup>2</sup>劉釗和董蓮池兩位先生更進一步指出小篆朝從軌是“𠂔”旁的訛變。<sup>3</sup>

許慎對“軌”字的解釋不甚明了，什麼是“日初出光軌軌”？後世校注《說文》者，對此也沒有太多的注解。僅清徐灝《說文解字注箋》、近人饒炯《說文解字部首訂》<sup>4</sup>、張舜徽先生《說文解字約注》<sup>5</sup>算是對《說文》的不甚明確的解釋有了進一步的說明。這些解釋都與從旦有關，徐灝以為是“日始出高處先得其景”，饒炯以為日光“烟灼如旌旗游之𠂔蹇”，張舜徽則說“軌軌，乃狀日始出時大赤之色”，這些解釋由字“從旦”出發，然而“軌”字從旦相當可疑，王筠首先指出了這一點：

<sup>1</sup> 段玉裁《說文解字注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1年10月，第308頁。

<sup>2</sup> 吳大澂《說文古籀補》，林義光《文史》，田倩君《中國文字叢釋·釋朝》諸觀點均見周法高主編《金文詁林》“朝”字條下諸說，香港：香港中文大學，1975年，第4204頁—4214頁。

<sup>3</sup> 劉釗《古文字構形學》，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06年1月，第107頁。董蓮池《說文部首形義新證》，北京：作家出版社，2007年5月，第174頁。

<sup>4</sup> 丁福保編纂《說文解字詁林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8年4月，第6877—6878頁。

<sup>5</sup> 張舜徽《說文解字約注·第二冊》，武漢：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9年12月，第1651頁。

“軌字可疑，作旌未為不可。而斷𠂔之左直筆，以旦嵌其中，與彙部字同法，斯亦必同意。恐是從𠂔旦聲，仍與𠂔同意，故空闕其右方之下半，以象旗杠形也。許君以為從旦者，蓋於朝字從軌得之。”<sup>6</sup>

王筠以為軌既從旦，寫作“旌”也未為不可，可偏要斷𠂔之直筆，以旦嵌其中，可見軌字是不從旦的，而應從𠂔，為𠂔的異體。最後王筠解釋許慎以為“軌”字從旦的原因，是由於朝字從軌。從各類古文字材料來看，只有石鼓文非常模糊的“朝”、《說文》小篆“朝”和《汗簡》“朝”從“軌”，其他資料中“朝”的確不從軌，亦不從舟。小篆“朝”從軌舟聲，為文字在發展過程中訛變的結論是可靠的。因此王筠舉“朝”字，並不能支持許慎對“軌”從旦的解釋。王筠對“軌”形義的懷疑被王國維進一步闡釋，他根據旅、旂等字的金文字形，以為“篆文軌，則朝之訛變也”。<sup>7</sup>後來劉釗先生對是否存在“軌”這樣一個字形也提出了疑問，他在《古文字構形學》中說：

“其實本沒有軌字，《說文》所說的‘軌’本即朝字所從的‘𠂔’這一部分，從甲骨文看，像日在草中形，軌字是在‘𠂔’形的基礎上類化出一個字。金文𠂔字作‘𠂔’‘𠂔’，因‘𠂔’字上部作‘𠂔’，與‘𠂔’字上部近似，於是受𠂔字的影響，在‘𠂔’形上類化加上一筆寫成從𠂔，戰國文字寫作‘𠂔’‘𠂔’，下部有所變化。”<sup>8</sup>

劉釗先生舉“朝”和“軌”兩字字形相互影響為例，說明古文字中的“類化”現象。睡虎地秦簡有些朝寫作“朝”“朝”，的確像是在“𠂔”形上加了一筆，因此在文字的演變過程中，“朝”與“軌”的類化可能是存在的。“朝”字之外，《說文》中還有以“軌”為構字部件的字，因此說本沒有軌字的結論也不能令人信服。

“軌”的形義不明，又丟掉了部中所轄的唯一一個字，成為了一個空部首。因此我們將仿照對空部首的考察，找出《說文》中其他以“軌”為構字部件的字，來探討“軌”的本義。

## 二、含有“軌”構字部件的一組字

《說文》中除“軌”“朝”之外，直接含有“軌”部件的字共有 12 個，間接含有的字有 3 個。我們將這 15 個字列表如下，讀音一欄上古音聲韻據唐作藩《上古音手冊》<sup>9</sup>：

部首	小篆	楷書	讀音	《說文》釋義
目		翰	kàn, 溪元	睇也。從手下目。看或從軌。
羽		翰	hàn, 匣元	天雞赤羽也。從羽軌聲。《逸周書》曰：大翰若翬雉，一名鷩風。周成王時蜀人獻之。
隹		翰	hàn, 匣元	翰鷩也。從隹軌聲。
鳥		翰	hàn, 匣元	雉肥翰音者也。從鳥軌聲。魯郊以丹雞祝曰：以斯翰音赤羽去魯侯之咎。
韋		韓	hán, 匣元	井垣也。從韋取其帀也，軌聲。
木		榦	gàn, 見元	築牆端木也。從木軌聲。

<sup>6</sup> 王筠《說文釋例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7年12月，第409頁。

<sup>7</sup> 王國維《古籀篇疏證》，《王國維全集》第五卷，杭州：浙江教育出版社，2009年12月，第43頁。

<sup>8</sup> 劉釗《古文字構形學》，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06年1月，第107頁。

<sup>9</sup> 唐作藩《上古音手冊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3年7月。

毛	𦘒	鞞	hàn,匣元	獸豪也。從毛鞞聲。
馬	𦘓	鞞	hàn,匣元	馬毛長也。從馬鞞聲。
赤	𦘔	鞞	huàn,匣元	赤色也。從赤鞞聲，讀若浣。
戈	𦘕	鞞	jì,見鐸	有枝兵也。從戈鞞。《周禮》：鞞長丈六尺。讀若棘。
斗	𦘖	鞞	wò,影月	蠡柄也。從斗鞞聲。楊雄杜林說皆以為軺車輪鞞。
乙	𦘗	鞞	gān,見元	上出也。從乙，乙，物之達也，鞞聲。
艸	𦘘	鞞	gàn,見元	艸也。從艸鞞聲。
邑	𦘙	鞞	gān,見元	地名。從邑鞞聲。
水	𦘚	鞞	huàn,匣元	濯衣垢也。從水鞞聲。鞞或從完。

這 15 個字中，3 個間接含有鞞的字暫且不論，餘下 12 個字中，除鞞之外，均是形聲字，均是從鞞得聲。張舜徽先生在解釋鞞為日始出時大赤之色時，引用了“鞞”的解釋：“然則赤日為鞞，亦猶赤羽之為鞞，語原同耳。”<sup>10</sup>這給我們以啟發，字聲之所在，往往是義之所在，“有時候，一些表示同出一源的親屬詞（即同源詞）的形聲字，都把同一個字用作聲旁。”<sup>11</sup>右文說為我們提供了考察“鞞”意義的思路，如果上述從鞞的字為同源字，那這一組同源字所圍繞的中心概念應該就是“鞞”的意義所在。鞞不是形聲字，不從鞞得聲，在此先不作討論。

首先，確定這些字的語音是否同音，或僅有細微的差別。

從上表列出的上古音可以看出，除鞞之外，其餘的韻部均是元部。鞞為月部，月元對轉，主要元音和韻尾的發音部位均相同，唯韻尾的發音方法同而已。再論聲母，匣母佔多數，有 8 個，見母有 4 個，溪、影兩母各有 1 個。見、溪、匣均是牙音，影為喉音，發音部位相同或相近，在上古音中，這些字的讀音是僅有細微的差別，符合同源字的語音要求。

其次，確定這些字表示的相近或相關的概念。由於最後 3 個均是間接從鞞得聲，在考察其意義時，暫且不作討論。其餘 11 個分為以下幾組。

第一組：鞞組，包括鞞、鞞、鞞、鞞、鞞 5 個字。其讀音全同，只是部屬不同，意義類別各有所指。

鞞，《說文》解釋為“天雞赤羽也”，有的理解為天雞的赤羽，有的理解為赤羽的天雞。天雞為雉，雉的羽毛很有特點，即長而美麗，可做裝飾品。

鞞，鞞鸞，《漢語大字典》有兩個義項，一為鴉科的山鸞，一為雉科的白鸞。山鸞和白鸞的共通之處在於他們都有長長的尾巴。

鞞，是雉屬。也可寫作“鞞”。

鞞，即獸的長毛。

鞞，即長毛的馬。

徐灝《說文解字注箋》中說：“許以鞞為鳥名，鞞為鳥羽。又毛部：‘鞞，獸豪也。’馬部：‘鞞，馬毛長也。’分別甚析，今皆通用鞞。”<sup>12</sup>這 5 個意義類別各有所屬的字，有一個共同的義素，即“長”。

第二組：鞞組，包括鞞、鞞、鞞 3 個字。

鞞，築牆端木，古代造房子，牆是用版築的方式樹起來的，築版時樹立於兩邊的木頭即是鞞。

<sup>10</sup> 張舜徽《說文解字約注·第二冊》，武漢：華中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9年12月，第1651頁。

<sup>11</sup> 裘錫圭《文字學概要》，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13年7月，第172頁。

<sup>12</sup> 徐灝《說文解字注箋》，《中華漢語工具書庫》第36冊，合肥：安徽教育出版社，2002年1月，第138-139頁。

韓，井垣，即水井周圍的欄圈。也有解釋為井欄承轆轤的。這些圍欄井的大都為木質。

幹，蠡柄，即瓢把。1994年安陽劉家莊北地793號墓出土一銅斗，這個青銅斗的中腹部有中空柄，柄內可以承裝木把。幹就是裝在這類斗上的把手。

這一組字的共同特點是木質，再細審他們的形態，築牆用的木頭只有直才能築起直的牆，水井周圍的圍欄，尤其是支撐轆轤的那根木料，必定很直。要能靈活地從水器或酒器中挹出水或酒來，斗柄也須是直的。從這一組字中，我們歸並其共同的義素為“直”。

剩餘3個翰、乾、鞵，從現有的材料來看，與“長”和“直”沒有太直接的關係。從以上兩組8個字中，又長又直是其核心意義，語音僅有細微差別，應是一組同源字。長而直的羽毛為“翰”，長而直的獸毛為“鞵”，長而直的馬毛為“鞵”，長而直的築牆木頭為“鞵”，長而直的瓢把為“幹”，長而直的井欄為“韓”，有長而直尾羽的鳥為“鞵”或“鞵”。

### 三、出土文獻中的“軌”

“軌”包含有又長又直的意思，是我們根據從“軌”的一組字合並義素而來的。王筠說“軌”象旗杠形，是很有意思的，如果“軌”是旗杆，則非常符合又長又直的特點。徐中舒曾闡釋過“軌”為旗杆，只是所用字形不當，論述也有失誤，致使這一結論沒有得到應有的重視，現將徐中舒的論述抄錄如下：

軌即韓之本字，《說文》：“日始出光軌軌也，從旦𠂔聲”，此說於形聲俱失。軌即鞵之本字，象形。《金文編·附錄》上第六頁有字作三人共舁一鞵形，其鞵有旂，正與此軌字形同。



此字鞵上之𠂔、𠂔、𠂔、𠂔形即此軌字所從之𠂔形也。《白晨鼎》之𠂔字，舊釋為韓，亦從𠂔，所謂旗杆之杆，其本字當如此也。韓亦見《古璽文字征》卷七（抄按：此後舉例從略）。軌為姓氏字，故知即韓之本字。<sup>13</sup>

這是徐中舒在《屬氏編鍾圖釋》中對“𠂔”字形進行的解說。徐中舒也認為《說文》“軌”字的訓釋是不正確的，在證明軌為旗杆之形時，引用了《金文編·附錄》中的幾個字形，並說鞵上𠂔、𠂔、𠂔、𠂔形即“軌”字所從之𠂔形。徐中舒以為軌為旗杆的觀點我們是贊同的，但認為其論述是有失誤的。第四版《金文編》已將上列字形列於“旅”下，是“旅”族的族徽，<sup>14</sup>族徽字在金文中一般都寫得較為繁複。

鞵上𠂔、𠂔、𠂔、𠂔等形即普通從𠂔字的𠂔形，為旗杆頂部的裝飾，與春秋以後軌字所從之𠂔形沒有關係。

甲骨文𠂔作𠂔，為旗幟之形，旗幟至少由兩部分組成：飄揚的旗游和撐游的旗杆，旗杆頂部有一些裝飾。旗杆是旗的一部分，要想表示旗杆的意義，最簡單的方法是在𠂔上指示出來旗杆就可以了。甲骨文中沒有發現這樣的字形。

<sup>13</sup> 轉引自周法高主編《金文詁林》“軌”字條，香港：香港中文大學，1975年，第4201頁—4202頁。

<sup>14</sup> 王長豐《殷周金文族徽整理與研究》，博士論文，鄭州大學，2006年5月，第49頁。

高明、涂白奎編著的《古文字類編》軌字頭下收錄西周器上的軌字三個，分別是𠄎（軌鼎，周早）、𠄎（太保壘，周早）、𠄎（戎生鍾，周晚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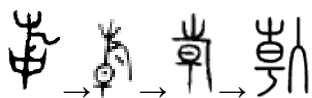
𠄎，出處為周早期的軌鼎，即《殷周金文集成》（以下簡稱《集成》）的 2347 游鼎，《新金文編》列於游字頭下。《集成》的《銘文說明》中備注“或可釋軌”，《集成》對 2757 曾子游鼎中的圖表現出了同樣的矛盾，鼎名依然為游，而釋文中則為軌。<sup>15</sup>

𠄎，出處為周早期的太保壘，即《近出殷周金文集錄》（以下簡稱《近出》）987 克壘，此字各家所釋不一。李學勤先生隸為“旃”，讀為“使”；陳公柔先生隸為“旃”，義為“管理”；張亞初以為即省又旁的“事”，義為管理、治理；劉雨以為即“事”字，讀為“刺”，以物插地中為刺等等。結合上下文，“𠄎”在此處應為動詞，其後所跟賓語為羌等方國名，各家均以為是克侯要治理和役使的臣民，為周王分封給克侯的族民。

𠄎，出處為保利博物館收藏的戎生編鍾，根據器銘中的上下文，與《詩經·大雅·韓奕》的“榦不庭方”語句全同，因此此字即是“軌”字，是沒有疑問的。此字形為旗幟形，旗杆部位有圈，似指示出旗杆。戎生鍾的出現，證明古文字中確有“軌”字，從字形上也驗證了其本義為旗杆的結論。

戎生鍾的“軌”是確定無疑的。《集成》2347 的𠄎和 2757 的圖均是作人名，改釋為“軌”也不影響對整篇銘文的理解，但似乎也無更多的證據證明其必為“軌”。《近出》987 的𠄎，與事字所從上半部相同，如𠄎（小子盨簋）、𠄎（珮方鼎），李學勤先生以為𠄎是事的省體，我們認為還是有道理的。“事”字所從的𠄎形有可能就是表示旗杆的軌，只是“事”為會意字，反映不出其構件的讀音，若改釋此字為“軌”似乎也說得通，但須通盤考慮，不在本文論述之列。此處，我們還是以為只有戎生鍾的𠄎為軌。

軌字形體的演變如下：



西周早期到中晚期的字形缺環比較多，旗杆已經不連，與日混同，當是後世從旦之始。春秋戰國時期的文字形體離析，也是這一時期漢字演變的一個特點，<sup>16</sup>致使“軌”字形義俱失。

#### 四、“軌”詞義的演變

“軌”的造字本義為旗杆，以圈點旗杆部位以示其義，讀與“干”同。“干應為先民狩獵之工具”<sup>17</sup>，這種長長帶枝叉的干既可狩獵防身，也可以綁上游作為旗幟，因此甲骨文<sup>18</sup>多從干。甲骨文中<sup>19</sup>有干無軌，軌應是後起的概念和字形。“干”是一種武器，武器拿在人的手中，既可以進攻也可以防守，因此“干”既有盾的義項（《尚書·牧誓》“比爾干”），又有觸犯冒犯的意思（《國語·晉語四》：“若干二命，以求殺餘。”）。“軌”承繼“干”而來，也有這樣矛盾的意思。《戎生鍾》中“軌不廷方”對“軌”到底是防禦還是進攻，聚訟紛紜，都是因為這個原因。“軌”為“戟”字所從，應該也是“干”在“軌”上的遺留，長長的旗杆頂部裝飾著的也可能是一支可以穿刺的矛。《說文》：“戟，有枝兵也，從戈軌。《周禮》：‘戟長丈六尺。’讀若棘。”戟是一種戈矛合體的長兵器，字從軌就很能說明問題。周制戟長丈六尺，按

<sup>15</sup>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，《殷周金文集成》（修訂增補本），中華書局，第 1425 頁。

<sup>16</sup> 吳國升《春秋文字字形訛變現象的考察與分析》，《古籍整理研究學刊》，2010 年 5 月。

<sup>17</sup> 徐中舒主編《甲骨文字典》，四川辭書出版社，1989 年 5 月，第 209 頁。

周尺為 23 釐米來算，戟長為 3.68 米。矛比戟長，酋矛和夷矛的長度均在 4 米以上，以此作為旗杆也是很正常的。我們在殷墟博物館見到 2003 年殷墟孝民屯墓葬出土的一杆帶柄銅矛，柄長約 5 米，口徑有拳頭大小，柄上塗有紅色。當時均驚嘆於這麼長大的武器使用起來肯定不方便，即便在一些特定的戰鬥中可以用到如此長的兵器，以此長兵器挑起旗游的可能性更大一些。由於此柄是紅色的，則又給我們解決了一個問題，即以“𣪠”為聲符的“𣪠”，此字當是紅色旗杆的專用字。

“𣪠”木質的特點，滋乳了“榦”字，《玉篇·木部》：“榦，柄也。”又長又直的特點，使“榦”又承擔了“築牆尚木”和“井垣”的義項，築牆的木頭兩邊各有一個，由此“榦”引申出有“旁”的意思。長而直の木料都是樹木的主體部分，因此動植物的主體、事物的主體、人群的主體等都可以稱為“榦”，進而引申為本質。旗杆一般都比較硬，故而可以引申為強、為志節器量。古人建旗立中即有事發生，“榦”的“事情”的義項大概由此來。以上這些“榦”都可以寫作“幹”，文獻中更常見的一個字形，而沒有被許慎收入《說文》。

“𣪠”同樣長而硬的特點，用來表示有相同特點的羽毛，字寫作“翰”。有翰羽的鳥兒也稱為“翰”，或寫作“韡”、“韡”，由鳥的飛而引申為高飛、疾快。長而硬的獸毛可以寫作“翰”，並有專字“韡”，獸毛作成的筆也可以稱“翰”，毛筆寫成的文章也成了“翰”。長長的馬毛也作“翰”，專字為“韡”，也許長毛的馬以白色為多，“翰”還可以指白馬和白色。“翰”與“榦”通用，“翰”也可以表示社會的主體“榦”，這樣一群會寫文章又有才能的人就被稱為“翰林”。

## 五、小結

《說文》對“𣪠”形的分析和義的總結，均是基於已經發生訛變的字形，又沒有文獻的印證，因此是錯誤的。歷代的研究者們也發現，並對“𣪠”的形義提出與許慎不同的意見，只是各家對“𣪠”的分析不夠全面和深入，僅從字形入手或僅憑與“𣪠”相關的一兩字進行分析，最後得出錯誤的結論或給出錯誤的論據。

本文吸取前人的經驗與教訓，從詞義入手，再驗證以字形，最後再以詞義證之，對徐中舒先生提出的“𣪠”即“榦”本字的結論進行重新分析和考證，使“𣪠”的形、音、義均有了恰當的解釋。其中的字形環節，還有待新出材料的印證。草成此文，以就教於方家。

2016年4月30日初稿

2016年5月22日改定